



为何我们再次相遇 黄东涛 3

写)。在三餐、食物方面，我们有许多共同和相似之处。比如，都嗜辣、喜吃豆芽、苦瓜、臭豆、杏仁、咖啡等等。尽管她因忙碌而少煮食，肯定不是百分百的「煮妇」，但她颇得母亲和她大姨（即我母亲）的真传，也有几手靓汤和拿手小菜，很受小兄妹俩的喜欢，常吃了一个清光。

在我看来，完美的她也有其不太完美之处，那就是她有些事太追求完美。例如，一些信函，她字斟句酌，反复要求我改，生怕我去得罪人；设计制作联欢晚会的票，其中有几张编号欠清，她非重新做不可；行李箱内的化妆品，瓶口必须按行李方向而朝上……

她快人快语，大情大性，有时太直率，令我有时很担心万一不慎「伤」了人。她最喜欢说的是「你比我还笨」、「唉，我说了半天，你肯定还是不明白！」

电视剧《蜗居》海萍丈夫说：「我怎么就没想到这点呢？」海萍答：「因为你比我还笨！」我们听了哈哈大笑，好像我们平时的对话被录了音一样。她要求我粤语讲得标准些，在公众场合，她常笑我某些词讲得不准，简直不留情面，使我脸儿发白；同样，也在公众场合，她常称赞我著作出了118部，如何地有成

就，也使我脸儿发红，恨不能钻入地洞里去。我们都给对方交朋友、社会活动的自由空间；我们都喜欢读书，她读人生的书，我读文学的书，彼此都有自由；经常，也会共同「追」一部热播中的精彩好剧，边看边点评交流。谁打瞌睡，另一方就鼓掌三下为号，惊醒对方。

如有来世，她想做小鸟，让自己轻松轻松一下

作为妻子和母亲，瑞芬好累。无论是爱家庭爱得深，还是历史地注定她在我们的家庭中要扮演那样「全能」的一员，她都太累了。她常常陪我去医院，有事没事都做些检查。她严格管制我的饮食，生怕我未老先衰。在我几度打退堂鼓，不想任香港儿童文艺协会会长时，都是她在背后像根铁柱支撑住我，帮了我的大忙。我性格喜静、爱写，最怕被太琐碎的事务缠住脱不了身，而她在还不是理事的情况下为我处理了大量的事务性工作。她对一双儿女的爱护关注，更是没得说了。一双儿女都能和她沟通，好亲密。女儿写母亲卡给她：「亲爱的妈妈：我很幸福，因为我有一个很能干的妈妈，她很会理财。会跟我聊心事，也是我肚里的一条虫。她很爱开玩笑，也对其他人热情大

方。有时候发发神经，非常可爱，我很爱这个妈妈！母亲节快乐！莹」「亲爱的妈妈：遗传了你的低血压、经痛和柔弱体质，虽然痛苦，可是这更让我觉得母女同心同身！爱和呵护常在心中，不在言表。希望我可以永远握着你的手，听着你温柔的声线，像姐妹一样聊天打屁！我很高兴有你这个年轻的妈妈！女海莹14-5-06」儿子写给她的生日卡虽不长，但也很可说明问题：「亲爱的妈妈：你是一个能以一敌百的超人。你比银行经理、地产代理、股票经纪、高级私人秘书、公关、家务助理、小厨师、财务顾问……等等都要强，这些人我都不用接触，有你就可以了。这个家不能没有你。我爱你，祝妈妈生日快乐。海维敬上，2009年6月11日」女儿的贺卡体现了「母女情深」；从儿子的贺卡则可以看到瑞芬做为「妈妈」角色那种超负荷的情形。她常对我开玩笑地说：「如果还有下一世，我不要这样了，我要做一只小鸟，让我轻松一下！」她说的「小鸟」乃「小鸟依人」之意，有人呵护，生活过得轻轻松松、舒舒服服，不像她那么沉重。

幸亏，生活的担子没有将她折磨成那类我所害怕的「师奶」或「黄脸婆」。她始终衣着入时、风采依然；不胖不瘦的身材，常常被朋友们称赞「保养得那么好」，纷纷向她请教个中秘籍。其实，她通常只是对脸部轻描淡扫，五官决无或增加或减少的东西（这方面我也有所「管制」，宁看

一张真实自然亲切的脸，不想让一张虚假完美而陌生的面具与我同睡）。有一位作家就称她「优雅迷人」、「高雅得体」、「内心与仪表体现得如此完美」。初见一面的人赞他「有气质」，瑞芬拥有全家成员的爱，我想这才是最名贵最有价值的润肤露、去皱剂和滑肌水吧。她在镜头中的开朗、活泼、年轻的笑脸，经常教我的思路回到过去，惊异于自己当年为什么竟有那么好的眼光。

被尊重，被深爱，被赞美，她其实是很幸福的现代女性

为爱，一个男人（丈夫、父亲）可以做些什么呢？为补偿瑞芬，像我这样的作家「先生」又应该怎样做呢？我没去想过，一切都是那么自然。

2003年，我血压偏高入了院，她很紧张不安，只是到多年以后才告诉我她跑到外面偷偷地哭了。当时，医生希望我戒烟；她很理解要抽烟者马上戒烟很难，为我订出半年计划。她的宽容教我感动惭愧。戒烟是她几十年来对我的心愿，但我一直辜负她，而她却容忍了我几十年。她是为我好才劝我啊。那时，为了爱她，不想让她再为我担心受怕，为我再伤心不安，我从那一天就戒了。这一戒到如今，已有七年了。

一年几度的离港出游，大多是我特意的建议，希望她到外面散散心，慰解长年为人忙碌的、疲惫的心。在外小游的日子，她比在家的日子是要放松一些了，但别人带的是希望

多留影纪念的「长短火」（相机），她的「长短火」也带了三部，却是手机。足见还有不少牵挂。在旅途中，为爱，我心甘情愿地为她抓机，替她拍了很多照片。能将她拍得上镜、漂亮，确是赏心悦目的事。

在她生日的时候，要是孩子们忙而来不及买贺卡，我会准备好，让他们每人写一段给妈妈的话。那些热辣辣的、暖呼呼的话语，我想一定好过第二天就枯萎、衰败的一束鲜花吧！她的喜怒哀乐已成了我们一家的「中心」，一旦有什么，我们全家都会十分紧张。她，已成了我们的「最爱」和依赖！大家的妈咪！她，也是我这一生最信任、牵挂，思念，当然，也是最欣赏和心爱的人。

为爱，我非常特殊地做一个「跟得先生」。她逛服装店选购衣服时，多数丈夫会不耐烦，或跑得远远的；我则耐心地陪着她，自始至终。她试穿，我观看，给意见；她犹豫时，我鼓励，终于成交。

她七岁时，我十二岁，我们相遇于雅加达；她十七岁时，我二十二岁，我们相遇于广州；她四十七岁时，我五十二岁，我们在香港携手虎山行，共同创造了自己的「获益」（出版社）品牌；她一百一十七岁时，我一百二十二岁，我相信，我们还会在另一个星球相遇，那时，我必然还会排着队，写很多很多的情书给她，把她追到手。

我俩的命运不容易被任何人所改写。

我们总会相遇。

